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原持股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川智慧”）近日接到公司原持股5%以上股东周钢华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质押起始日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
周钢华	否	4,200,000	8.964%	0.404%	2022年9月15日	2023年3月20日	唐韵捷
合计	-	4,200,000	8.964%	0.404%	-	-	-

注：上表中比例计算保留3位小数，由此产生的尾差是因四舍五入导致，下同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数量（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周钢华	46,851,664	4.505%	40,615,406	36,415,406	77.725%	3.501%	36,415,406	100%	0	0.000%

三、其他说明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周钢华先生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，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；
 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- 特此公告。

三川智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